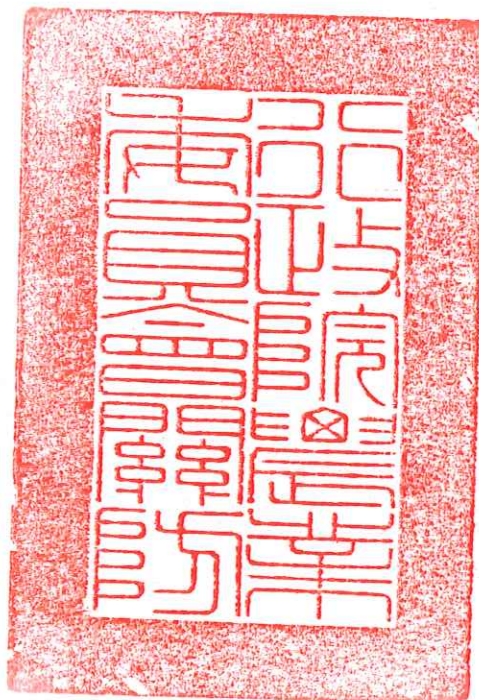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農漁字第1071348087號



主旨：公告延長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電共生試驗專案計畫作業原則」受理太陽能業者辦理漁電共生試驗之收件日期。

依據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電共生試驗專案計畫作業原則。

公告事項：本會107年8月23日農漁字第1071347524號公告延長受理期間為107年6月1日至107年9月30日止，為利業者申辦，延長受理期間至108年3月31日止（以本會漁業署收件日期為準）。



主任委員 林聰賢